

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6 月 8 日以电话、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送达。

2. 本次董事会于 2016 年 6 月 12 日以电话方式召开。

3. 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 9 名，实到董事 9 名。

4. 会议由董事长周福云先生主持，本公司监事李琼、杨忠东，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叶爱民，副总裁王江波、王力明，财务总监韩继东，证券事务代表亢娜等列席会议。

5.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巨潮网的《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灿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二日